附件4

**商丘学院质保金验收单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供应商 |  |
| 合同总金额 |  | 联系人及电话 |  |
| 建成时间 |  | **质保起止时间** |  |
| 所在位置 |  | **房间号** |  |
| 项目运行/ 使用情况说明 | 使用单位部门负责人(签字盖章):  年 月 日 | | |
| 兼管部门意见 | 部门负责人(签字盖章):  年 月 日 | | |
| 财务资产部 核算 | 部门负责人(签字盖章):  年 月 日 | | |

备注：1.项目运行/使用情况说明一栏需注明此项目的运行/使用情况，有无维修，维 修日期、次数，售后服务是否及时，是否同意质保金支付等信息。

2.设备(家具)类兼管部门意见由资产管理处签署，工程、装修类兼管部门意 见由基建处签署。兼管部门意见需注明此项目是否已经验收，现阶段运行/ 使用是否良好，是否满足质保金支付条件。

3.财务资产部核算需注明合同付款执行情况，并根据合同及以上意见明确是否 同意支付质保金。

4.此单据用于质保金支付。